

WTO「爭端解決改革」議題進展

Updated: 2024.09.15

- (一) 美國自 2016 年 8 月起杯葛「上訴機構」(Appellate Body, AB) 成員遴選，於 2020 年 11 月最後一位上訴機構成員任期屆滿離任後，上訴機構成員全部懸缺至今；上訴機構亦已無法運作多年。美國自 2022 年至 2023 年邀請各會員以「非正式討論」之形式表達對爭端解決機制之體制利益，開啟「爭端解決改革」(DS Reform) 討論。
- (二) 瓜地馬拉副代表 Marco MOLINA 自 2023 年 2 月起，被推舉以個人身分擔任爭端解決改革非正式討論的協調人。渠基於前一階段所蒐集的體制利益，邀請各會員提案，並整合成數項議題討論。2023 年 9 月起，「具共識議題文字起草工作」及「未決議題討論」同時進行。2024 年 2 月，M 副代表於總理事會報告並分送第七版整合文字草案，含我國提案之「替代爭端解決機制 (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)」。
- (三) 依 2024 年 3 月第 13 屆部長會議指示，會員將按第 12 屆部長會議所作之在 2024 年底以前有一個完整且運作良好、且可及於所有會員的爭端解決機制之承諾，將加速爭端解決改革談判，並致力處理如「上訴/審查」及「可及性」等未決議題。
- (四) 2024 年 2 月瓜國 M 副代表離職後，爭端解決機構主席於同年 4 月選任模里西斯 Usha DWARKA-CANABADY 大使為正式協調人。爭端解決改革談判程序因而正式化。會員並選出 6 名共同召集人，優先就「上訴/審查」及「可及性」議題進行密集討論。迄 2024 年 9 月，會員就此二議題仍持續進行技術階層的討論。
- (五) 部分會員認同應於 AB 癱瘓時期以「上訴機構複邊暫時性安排」(Multi-party Interim Appeal Arbitration Arrangement,

MPIA)。菲律賓於 2024 年 4 月加入，成為第 54 個採認 MPIA 之 WTO 會員。

- (六) 上訴機構成員遴選事宜提案 (WT/DSB/W/609/REV.26)：瓜地馬拉等 130 個會員 (包含我國) 持續提案儘速開始遴選 AB 成員。然而，美國反對此提案，認為遴選 AB 成員無法解決美國長久以來對於爭端解決機制之關切。美國主張爭端解決機制應進行根本改革，以符合所有會員之利益，並將持續與 WTO 會員協商以達成改革之目標。預料在爭端解決改革談判未完成且上訴機制未來安排未明確前，上訴機構成員遴選事，經不會有任何進展。